



让婚姻始于爱 让彩礼归于礼

三部门深入推进移风易俗治理高额彩礼

□本报记者 张昊

彩礼是男女双方及家庭之间表达感情的一种方式，也蕴含着对婚姻的期盼与祝福。然而，近年来彩礼数额持续走高，有人罔顾家庭经济情况，盲目将彩礼多少视为衡量爱情的标准；有人认为彩礼越多越有面子，形成攀比之风。

“天价彩礼”不仅背离了彩礼的初衷，也给付方家庭背上了沉重的经济负担，也给婚姻稳定埋下隐患，甚至可能成为矛盾纠纷的导火索。12月11日，最高人民法院联合民政部、全国妇联召开“推进移风易俗 治理高额彩礼”新闻发布会。记者从发布会上了解到，近年来，三部门回应群众关切，持续通过多种方式破解“天价彩礼”治理难题，为爱“减负”。

让彩礼定位于“礼”而非“财”

“涉彩礼纠纷案件数量近年呈上升趋势，甚至出现因彩礼返还问题引发的恶性刑事案件。”发布会上，最高法院一庭庭长陈宜芳介绍了司法实践中涉彩礼纠纷案件的相关情况。

“通过处理大量纠纷可以看出，高额彩礼并不是保障家庭幸福的秘笈，反而可能成为矛盾纠纷的导火索，甚至容易引发两个家庭之间的对立、矛盾和冲突，影响社会和谐稳定。”陈宜芳说，人民法院注重通过案件审判，倡导建立以感情为基础的、平等、和睦、文明的婚姻家庭关系，坚决反对包办、买卖婚姻，反对借婚姻索取财物。

“让婚姻始于爱，让彩礼归于礼。”陈宜芳说，以缔结婚姻为目的彩礼最重要的特征，在无法实现或无法全部实现给付目的情况下，人民法院要实事求是地处理彩礼返还问题。既要依法保障妇女权益，也要考虑高额彩礼的负担对给付彩礼一方生活的影响，妥善平衡双方利益。

对于今天发布的涉彩礼纠纷典型案例，

陈宜芳说，“我们希望引导父母从子女家庭幸福长远打算，理性对待彩礼给付，让彩礼定位于‘礼’而非‘财’。”

关注双方共同生活情况

记者注意到，涉及彩礼返还纠纷比较多的有两种情况，一种是婚后“闪离”；还有一种是双方未办理结婚登记但已经共同生活。这两种情况中，给付彩礼一方是否可以要求对方返还彩礼，主要的考量因素有哪些？发布会上，陈宜芳回答了《法治日报》记者的提问。

“持续时间较短的婚姻会导致基于婚姻的很多财产安排出现失衡现象，彩礼问题就是这种困境的体现。”陈宜芳说，彩礼是以合两姓之好、并长久共同生活为目的。一般情况下，双方已办理结婚登记手续并共同生活，离婚时一方请求返还按照习俗给付的彩礼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但是，给付彩礼的目的除了办理结婚登记这一法定形式要件外，更重要的是双方长期共同生活。因此，共同生活时间长短应当作为确定彩礼是否返还以及返还比例的重要考量因素。”陈宜芳强调说，在“闪离”的情况下，如果对相关返还彩礼的诉讼请求完全不予支持，尤其是举全家之力给付的高额彩礼，会使双方利益明显失衡，甚至导致给付高额彩礼的一方因此返贫，对未来生活造成重大影响。

记者注意到，本次发布的典型案例中，王某某与李某某离婚纠纷案就是此类情况。双方在共同生活仅一年多时间，给付方不存在明显过错，相对于其家庭收入来讲，彩礼数额过高，给付彩礼已造成较重的家庭负担。

“该案中，退还部分彩礼对彩礼给付方是公平的，同时，也要考虑防止彩礼对女方身体健康亦造成一定程度的损害等事实，注重保护女性合法权益。”陈宜芳说。

“在已经结婚并共同生活的情况下，重点调整的是高额彩礼导致的利益失衡现

象。”陈宜芳说，不同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不同，即使在同一地区，不同家庭之间经济情况也可能存在较大差别，因此，难以对“高额”确定统一的标准，需要在个案中参考当地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给付方家庭收入等事实具体认定。

对于第二种情况，陈宜芳回应说，民法典婚姻家庭编司法解释（一）第五条虽然将彩礼返还区分为未办理结婚登记和已办理结婚登记的不同情况进行规定，但关注点仍在于是否共同生活。在未办理结婚登记的情况下，已经共同生活的双方因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不具有法律上的夫妻权利义务关系，但在审理彩礼返还纠纷时，不应忽略共同生活的“夫妻之实”。共同生活的事实不仅承载着给付彩礼一方的重要目的，也会对女性身心健康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尤其是在孕育子女等情况下。如果仅因未办理结婚登记而要求收受彩礼一方全部返还，有违公平原则，也不利于保护妇女合法权益。因此，双方虽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但已经共同生活的情况，应当考量各种因素确定是否返还。

涉彩礼返还纠纷中，热点问题还包括诉讼主体资格。陈宜芳结合典型案例介绍说，根据中国传统习俗，缔结婚约及给付彩礼，一般由男女双方父母共同参与。在婚约财产纠纷确定诉讼当事人时，如果婚约当事人一方的父母给付或收受彩礼的，将其列为共同当事人，不仅符合习惯做法，也有助于查清案件事实。

强化前端治理为爱“减负”

“从司法审判的角度，就是要通过案件审理、服务和保障高额彩礼问题的专项治理。陈宜芳举例介绍了人民法院对此类纠纷的诉源治理工作。福建省龙岩法院积极构建“五联四化”诉源治理体系，结合办理彩礼返还纠纷案件中的问题，指导部分辖区45个村将彩礼金额、随礼数额纳入村规民约中，为爱“减负”，破解“天价彩礼”治理难题。

走出一条诉源智治新路

信访信息系统，让群众像网络购物一样，对每个信访案件做到全程跟踪、实时查询、双向评价，“一网通办”；同时，建立市、区、街道、社区四级群众来访场所可视化接待网络，开展网上预约、网络接访、在线调解，实现群众“最多访一次”，甚至“一次不用访”。严格按照《信访工作条例》规定，及时受理信访事项，并在15天内转交责任部门办理，受理或不予受理在网上出具告知书。在全市人民来访接待厅，设置访前法律顾问岗，对来访群众诉求依法有序疏导分流，为依法受理提供保障。

今年以来，访前律师接待来访群众313批1419人次，依法分流475人次，引导通过司法程序解决问题，实施信访分离。加强对信访事项审核分流，把涉法涉诉信访问题导入法治轨道解决，通过诉讼、仲裁、行政复议等渠道解决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处理，2022年全市涉法涉诉领域信访量下降30.8%。

探索开展第三方评议

各单位对信访事项的化解，做到“领导个人包案，不再向下分包，大家都当战斗员”，一级带着一级干，扎实做好信访问题实体化解工作。开展对重复信访积案专项治理工作，落实单位属地“一把手”责任，组织相关部门成立提级办理工作专班，强力推进化解工作。目前，房地产、涉众金融、教育、预付式消费四大重点领域信访问题已通过逐步完善政策实现部分批量化解，信访量已呈下降趋势。今年以来，深圳在中央信联办交办的积案化解率排名全省前列。

探索开展第三方评议。在市信访局成立“三方矛盾第三方评议与调解中心”，设置第三方评议窗口，派出专人入驻窗口，针对多次沟通未果的疑难复杂案件和不满意信访件，邀请职能部门负责人、行业领域专家、

“两代表一委员”、专业律师和媒体记者进行集中评议，评议过程分为前期调查、中期评议、后期报告三大阶段，确保公开公正透明。一年来，全市信访系统开展36场第三方评议会，评议了672宗信访案件，有效化解多起信访积案。

深圳福田信访人袁某纬连续进京上访12年，称其已故前夫职称认定及退休待遇问题，认为应按“高级讲师，工伤”而非“职员九级，病退”标准核定退休金。该信访人信访事项户籍地、居住地、事发地，涉及事权责任单位属于“三跨三分离”，历史脉络错综复杂，涉及面广，且距今已近30年，无法获取详细的历史资料进行佐证。因此，该案件难以通过常规办法进行事实认定、组织化解，一度陷入僵局。

福田区委主要领导先后组织召开专题研究会议6次，接访信访人9次，上门家访信访人3次，通过与其促膝谈心，用心用情与其建立顺畅沟通基础，打破僵局，创造有利对话条件。今年1月，经多方合力与良好互动，这一起历时跨度27年，连续进京上访12年、长期困扰各级部门的“骨头案”得以成功化解，为历时多年的信访积案写下终章，同时也坚定了福田区信访干部攻坚克难的信心和勇气。

落实落细“三项建议权”

深圳落实落细“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信访工作要求，不断压实属地责任、行业责任、主体责任，做好“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

一是完善信访工作责任体系。2023年10月，深圳市委办、市政府办印发《关于推动新时代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21条举措，对信访排名末位和问题突出的单位及其领导干部要追究责任，对党员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不履行信访责任，造成严重

重塑关键“三端”增强群众获得感

作指引，为信访工作提供法治保障，今年律师参与信访事项处置3065件。

今年以来，浙江省各级领导干部共接待群众23278批次34803人次，化解率96.33%。

中端法治化 规范受理办理关键环节

以规范信访工作为重点，浙江着力推进中端化解法治化。浙江以登记、受理、办理规范化为目标，以分清性质、明确管辖、强化转办督办、改进数据统计为关键环节，重塑信访事项办理流程图。

信访问题化解之难，在于不少问题存在职责交叉，执法边界模糊容易扯皮，为此，温州市鹿城区建立了推诿责任指定管辖机制。

11月10日，温州市鹿城区信访局牵头举行了纠纷争议月研判会。针对争议事项，各事

发布会上，民政部社会事务司司长王金华、全国妇联家庭和儿童工作部副部长何敏分别介绍了两部门开展前端治理工作情况。

“近年来，民政部以婚俗改革为抓手，大力推进移风易俗，扎实开展高额彩礼等婚俗陋习治理，有效减轻了群众婚嫁负担，文明健康婚俗新风正逐步形成。”王金华介绍说。

王金华说，2020年民政部印发《关于开展婚俗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先后分两批确定了32个全国婚俗改革实验区，指导各实验区在倡导简约适度婚俗礼仪、治理婚俗领域不正之风、培育文明健康婚俗理念等方面探索经验、打造样板。各级民政部门也确定了一大批不同层次的实验单位。截至今年11月，全国共创建各类实验单位1806家。

“各地常态化选树了一批婚事新办简办、‘低彩礼’和‘零彩礼’典型，逐步转变群众思想观念。”王金华说，目前，内蒙古、黑龙江、山东等许多地方公布了彩礼、随礼等倡导性标准。河北省河间市、江西省贵溪市等通过突出问题治理，当地婚事花费平均减少数万元。

“2022年度婚姻登记机关办理离婚登记总数比2020年下降43.79%。”王金华说，各地民政部依托婚姻登记机关，与妇联等单位积极探索为婚姻当事人提供婚姻家庭辅导服务。此外，各级民政部门还注重改革创新婚俗礼仪，培育文明向上的婚俗文化。

何敏介绍说，围绕落实农业农村部等8部门关于开展高额彩礼、大操大办等农村移风易俗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部署，全国妇联联合民政部等部门婚俗改革工作，2022年，在全国确定了64个移风易俗工作试点，探索建立妇联职能优势，推进移风易俗的有效模式。

最高人民法院副庭长吴景丽说，人民法院积极配合民政、妇联等部门的前端治理工作，打好“组合拳”，妥善审理相关案件，依法平衡各方利益，推动文明乡风建设。

本报北京12月11日讯

后果的予以追责问责。二是强化信访督查督办工作。与组织部共同组成专项督查组，聚焦信访工作痛点、难点，做到真督实督严督，落实落细“三项建议权”，确保部署任务落地落实。三是开展信访领域专项巡察。将信访量大、群众反映问题突出的教育、住建、市场监管、金融监管等12个市直部门作为巡察对象，聚焦信访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解决群众信访问题等开展巡察，把“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细化成硬制度。11个区委（党工委）共组建28个专项巡察组，对38个区直单位、34个镇街同步开展专项巡察，做深做实“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

引导群众依法有序信访

深圳加大法治信访宣传教育力度，引导群众依法有序信访，坚持“法、理、情”结合，形成信访人依法维权、理性信访的社会氛围。深入开展《信访工作条例》普法宣传，市信访局主要领导到各区和市直部门等30余家单位授课，依托学法用法、“谁执法谁普法”制度，推进《条例》宣扬的制度化、常态化。全市通过视频、展板、宣传册、媒体公众号等方式组织《条例》学习宣讲活动3000余场次，培训5万余人次，实现11个区（新区、特别合作区）、55个市直部门学习宣讲全覆盖。修订完善配套制度，制定印发了《条例》“1+N”配套文件13个，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明确24项重点任务和责任分工，推动市、区、街道三级信访联席会议实体化运作全覆盖。

此外，依法打击违法信访行为，针对个别违反《信访工作条例》规定的违法违规信访行为，市委政法委、信访、公安、法院、检察院、司法行政6部门联合出台《深圳市信访活动中违法违规行为线索移交工作机制》，提出“诉求合理也要依法信访”的理念。今年全市依法依规处理101人，切实维护了法治信访活动秩序。

□本报记者 刘志月
□本报通讯员 严 宇

农家乐建在水库大坝和溢洪道上，餐饮污水直排水库。农业农村部门向经营者发出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农家乐未停止经营活动。

接到群众举报，湖北省黄石市铁山区人民检察院派员实地走访发现情况属实，向区农业农村局等发出诉前检察建议。

有了检察建议“加持”，农业农村部门责令农家乐停业，同时依据行政公益诉讼判决结果，依法处置违建房。

“通过诉讼，给行政机关履职加注‘助推器’，激发其主动履职意愿。”谈及今年6月30日判决的这起行政公益诉讼案，铁山区检察院检察长朱志军很有感触。

黄石依水而生，有79公里长江岸线，258处湖泊萦绕城中。“按照流域综合治理总体要求，我们充分发挥检察办案‘杠杆作用’，以有力法律监督夯实企业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以检察之力强综合治理之势，护流域生态之美。”黄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项金桥说。

厘清职责

“你们再不加快速度，检察院就要催你们喽。”11月13日，黄石市检察院第六检察部检察官会同市城管委、住建部门到老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现场查看工程进度时，城管部门与住建部门“开了个严肃的玩笑”。

今年初，黄石市检察院副检察长秦国文在一次基层调研座谈会中获悉“全市有54个老旧小区改造存在雨污混接问题”。意识到这是一条重要的涉流域综合治理公益诉讼线索，秦国文将其转给办案部门。

根据调查核实情况，黄石市检察院向市城管委发出检察建议书，要求督促加快整改进度。

拿着检察建议这把“法治利剑”，黄石市城管委向同级市住建部门发出“预警”，加强沟通协调，推动老旧小区雨污分流整改。目前，黄石港区已整改完成6个，西塞山区10个，下陆区5个。对剩余33个尚未整改的，黄石市城管委已要求有关区政府提交整改计划及情况说明。

黄石市检察机关深入落实上级关于流域综合治理和统筹发展的系列部署要求，推动化解职责不清时“都不愿管”的问题。

阳新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中启认为，全球候鸟迁徙路线上重要驿站之一、已纳入国际重要湿地名录的网湖治理也充分体现了这一点。

针对网湖湿地涉及多个村镇情况，今年10月，阳新县检察院与黄石市网湖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兴国镇政府等14家单位会签意见，推进环网湖流域综合治理。

如今，网湖湿地保护区周边非法采石场被关闭，被非法围垦的200亩湿地草甸重回草丰水美……

齐抓共管

作为长江沿线重要的通江湖泊，大冶湖是黄石的“母亲湖”。汪仁港是大冶湖的一条重要支流，流经工业园区、镇街主干道和农村，涉及人口上万。

今年5月，有群众向铁山区检察院反映：汪仁港垃圾堆积，水藻蔓延，恶臭难闻。经调查取证发现，造成水渠污染的主要原因是雨污管道混排，生产生活污水直排，沿港建设的露天垃圾池清理不及时、河道清淤未到位，相关管理部门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治理。

为形成汪仁港沿治理合力，朱志军带队组建办案组，主动向地方党委、政府报告获取支持，充分听取代表委员意见建议，地方政府、行政单位就水体污染成因和怠于履职情况进行研判讨论，达成共识。相关地方政府、行政机关联动开展专项整治。

港边边的露天垃圾收集池已关停，汪仁港上游工地污水管网已开建，汪仁镇镇街雨污管网混排排查工作正有序开展……汪仁水质改善明显。

黄石河库纵横、水网密布，每一条河流的水质，都关系着整个流域生态。为此，黄石市检察机关尤其重视小微水体治理，以此为切入点，探索出一套“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的流域治理路径。

大冶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晶特别看重襄聚流域兄弟单位形成治理合力。针对跨区域治理难的问题，由大冶市检察院发起，黄石6家基层检察院共同签署《环大冶湖生态检察区域协作机制》。

今年以来，围绕富水河、长江等重点流域治理，黄石市检察机关与省内通山县、武穴市、蕲春县等地检察机关、与省外江西省瑞昌市等地检察机关建起跨区域司法保护协作机制，助力流域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形成保护长江合力。

上下一体

沙坝港附近堆放着大量砂石，临时被占用的农用地未进行复垦。2022年底，作为罗北口水库市级库长，项金桥在巡库时发现此问题。

黄石市、阳新县两级检察机关依法进行公益诉讼立案调查。检察机关推动下，相关行政部门清理了涉案现场违法堆放的砂石并采取复绿措施，将现场低洼地恢复成水塘。

案子办完了，但还有问题没解决。“案件研判过程中，我们曾考虑能否适用湿地保护法进行公益诉讼监督，但研究后发现，此法明确规定国家对湿地实行分级管理及名录制度。也就是说，列入相应湿地名录的，才适用此法。沙坝港不在名录里，当然就不能适用湿地保护法。”黄石市检察院第六检察部负责人梅昕说。

经调查，检察官发现，黄石市大部分湿地处在“无名可循、无规可依”局面。

对此，黄石市检察院今年组织召开听证会，厘清各方职责，制定整改措施。会后，黄石市检察院向相关行政机关发出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其依法会同有关部门，启动黄石市湿地保护规划编制相关工作和黄石市一般湿地名录认定工作。

黄石市检察院统筹下，辖区6个基层检察院分别向相关行政机关发类似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上下一体，共同推动行政机关积极履职。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行政机关立即开展专项行动。

目前，相关行政机关已核查黄石市湿地总图斑4万余个、面积7万公顷，预计今年年底前可完成湿地保护规划编制和认定工作。

高质效法律监督守护碧水清波

黄石检察能动履职巧解流域综合治理难题

访问题和事权单位的监督力度，截至目前，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对于干部失职渎职引发信访问题的行为依纪依法追责问责600余起，问责干部159人。

浙江健全违法信访行为处置“三张清单”，即信访过程清单、违法证据清单、处置措施清单。对有违法信访行为的，依法予以法治教育、行政处罚、刑事处罚，坚决纠正“大闹大解决、小闹小解决、不闹不解决”的错误倾向。截至目前，全省共依法处理违法信访人员982人次。

法治是维护信访秩序的最好方式。

衢州市开化县齐溪镇丰盈村将信访信访纳入社会治理“三治融合”，以礼治出了山清水秀、人和心齐，获评浙江省民主法治村，实现了由“后进”村到“后劲”村的蝶变。

浙江深入开展诚信信访，将诚信信访纳入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引入“双向约束”的调解和解制度，运用司法确认、赋强公证等手段，推动信访人诚信履约。